

信息披露 167

(上接 66)

公司采用的加权平均成本为 12.3%，即税后利率为 12.3%。采用迭代法得到折现率为 15.17%。
④近三年折现率变动分析
通过上述方法,计算出 DJULIA 近三年折现率自 2023 年至 2025 年分别为 15.20%、15.11%、15.17%,作为品牌创始地,法国是 DJULIA 最大的市场,其门店主要集中在巴黎,公司由此选择了法国十年期国债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的参考。

由于欧洲珠宝市场竞争激烈,已从单纯的产品竞争转向品牌价值、可持续承诺、技术创新和消费者体验的全方位较量。由于 2024 年的经营业绩的变动,公司对于无风险利率的计算由 2024 年的 3.01%提高至 2025 年的 3.56%,导致了 2025 年度折现率有所上升,但总体来看,近三年折现率基本平稳。

2) 收入预测与实际偏差
2023 年,公司着力优化内部管理团队,将业务重心集中于打磨核心 AB 类店铺模型,通过精细化运营提升单店业绩。同时,为布局长期战略,公司开始推进加盟渠道建设,并计划向日韩等海外市场拓展。
进入 2024 年,公司的经营面临一系列挑战,包括海外市场新品推出有限,销售团队频繁调整,且市场推广投入不足。这些因素共同导致直营门店销售业绩持续承压,加盟渠道的拓展也因此受阻。尽管公司采取了补救措施,全年销售收入仍维持在约 5,000 万元的水准,未达预期。

由于珠宝首饰高度依赖实体展示,门店租金与人力等固定成本占比高,在收入无法实现增长的情况下,难以有效降低固定成本,致使公司连续亏损。2024 年末,公司对商誉相关资产进行了可回收金额测试,结果显示该资产组已出现明显减值迹象,因此相应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2024 年末减值准备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72.82%。

2025 年,市场拓展局面仍未改善,销售团队持续低迷,整体经营业绩未见实质性好转,受此影响,公司账面商誉进一步发生减值,财务状况面临持续承压。

综上,受新品推出不足、销售团队频繁调整及市场推广投入乏力等因素影响,DJULIA 直营门店销售业绩持续下滑并相继关闭,加盟渠道拓展亦受阻。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在 2024 年出现明显的减值迹象。经对资产组可回收金额进行测算,公司于 2024 年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84.71 万元。

进入 2025 年,市场拓展局面仍未改善,公司经营业绩未见实质性好转,基于对商誉资产组可回收金额的最新测试,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对剩余的 778.13 万元商誉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982.94 万元。

(6) 上海前元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该公司商誉对应的资产组主要为“上海商履履”商业房产资产组,受房地产市场下行影响,根据上述投资性房地产问题中所示列表,2023 年至 2025 年期间,该上海商履履的市场价值逐年下降,与周边商业地产市场价格整体下行的情况一致。具体如下:

年份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单价(万/平方)	3.89	3.39	3.77
参考单价-一楼商铺(万/平方)	10.16-12.02	11.95-12.02	8.60-10.00
参考单价-办公(万/平方)	3.27-3.50	3.20-3.54	3.04-3.30
参考单价-车位(万个)	40-45	40-45	40

上表中可见,上海商履履的单价从 2023 年的 3.89 万/㎡下降至 2025 年的 3.34 万/㎡,降幅明显。与此同时,周边商业办公用房的参考价格也普遍呈下降趋势,其中一楼商铺价格降幅较大,办公用房价格亦有所回落,受此影响,投

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偏低,导致商誉资产组可回收金额下降,该商誉资产组在 2025 年度出现减值迹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5,589.73 万元。

(7) 上海确诚房地产有限公司
该资产组下“金隆商履”已与胜哲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签订房屋销售合同,约定交易价格为 18.89 亿元,公司已根据预计收入成本及处置费用测算可回收金额,该资产组未出现减值迹象。

2. 商誉重大预测假设和参数的差异原因,证明差异的时间,以及参数确定的依据和合理性

商誉主体	首次可收回重大差异的时间	关键差异原因	参数确定依据与合理性评价
苏州松鹤楼餐饮文化有限公司	2025年	受房地产行业下行及租金减免影响,收入增长未达预期,导致利润下降。	受房地产行业下行影响,公司已对相关参数进行了合理下调。
如德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	行业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下跌,2024 年转至盈利后影响当期经营业绩,造成 2024 年 2025 年调整后利润持续亏损。	2024 年公司核心产品发生重大变化,经营业绩受影响,预期与实际差异已扩大。
AHAVA-Dead Sea Laboratories Ltd.	2024年	海外突发事件导致人员滞留等风险,核心业务零售业务受影响,收入连续大幅下降至原先的预测值,净利润由盈转亏并持续恶化。	受海外突发事件不可控因素影响,关键参数发生重大调整。
WEI	2024年	与芬兰某监管机构协议终止,商业模式切换导致收入大幅下降;公司通过降本增效控制了亏损幅度。	受海外突发事件不可控因素影响,关键参数发生重大调整。
DJULIASAS	2024年	新品有限,团队调整,产能不足等经营变化导致营收及销售增长与预期,造成收入大幅下滑,且固定成本收入减少。	公司经营战略发生重大调整,导致参数出现较大偏差。
上海前元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2025年	受房地产市场整体下行影响,持有的“上海商履履”之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下跌,导致资产组可回收金额下降。	依据公开市场价格确定。
上海确诚房地产有限公司	不适用	已签订确定价格的销售合同,基于此确定的预计可回收金额。	依据公开市场价格确定。

综上,根据公司分析,本次预测出现偏差主要归结为以下两方面原因:一是受到不可控外部风险的重大影响,包括国际形势变化、行业周期下行及公开市场价格下跌等,导致原有预测基础发生变化;二是公司因核心产品发生重大的经营策略调整,其效果未能及时反映到外部市场环境快速变化,例如大客户流失与战略转型所带来的结构性影响,上述预测偏差并非源于初始预测模型或参数假设存在缺陷,而是由于报告后期经营环境发生急剧变动,超出了公司编制预测模型所能合理预期的范围。

在资产减值评估过程中,公司管理层已持续关注并及时识别经营环境及实际业绩出现的重大变化。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管理层基于可获得的最佳市场数据,经营成果及市场动态,以反映当前状况与期后信息的“最佳估计”为原则,对关键参数预测进行了系统的下调,相关参数的调整均有可验证的客观数据或明确的

商业实作为支持,参数确定的依据是合理且充分的。

(三) 结合近年经营业绩变化以及对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测,充分说明报告期计提大额商誉减值的诱因及合理性,前期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商誉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商誉主体	期初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原值	减值金额	原值	减值金额	原值	减值金额
	苏州松鹤楼餐饮文化有限公司	24,166.51				24,166.51
如德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7,812.39	11,468.68		2,091.01	17,812.39	13,560.49
AHAVA-Dead Sea Laboratories Ltd.	20,789.86	4,241.53		5,741.32	20,789.86	9,982.65
WEI	24,937.56				24,937.56	
DJULIASAS	2,862.94	2,084.71		778.13	2,862.94	2,862.94
上海确诚房地产有限公司	9,448.77				9,448.77	
上海新元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17,512.79			5,589.73	17,512.79	5,589.73
其他	7,221.49			1,022.94	7,221.49	1,022.94
合计	124,752.12	17,794.92		15,233.83	124,752.12	33,028.75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大额商誉减值主要集中在上海前元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如德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AHAVA-Dead Sea Laboratories Ltd.以及 DJULIASAS,主要原因近三年经营业绩具体如下:

商誉主体	经营业绩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减值原因	首次计提减值年份
		营业收入	99,927	63,540		
净利润	-3,207	-13,581	-7,770			
AHAVA-Dead Sea Laboratories Ltd.	营业收入	32,651	22,828	17,594	受海外突发事件影响,商誉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大幅下降,出现减值迹象。	2024年
净利润	730	-2,046	-5,733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

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14 日、2026 年 3 月 16 日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发布了《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了使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就关于召开本次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简称: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基金代码:008724)的基金管理人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条款的议案》。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 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3 月 16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 17:00 止(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 会议计票日:2026 年 4 月 29 日
4. 会议通讯表决票将送达至本基金管理人,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如下:

收件人: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25 号 5 层
联系人:王娟
联系电话:010-59850133
邮政编码:100088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可通过专人送达、邮寄的方式送达至上述地址的收件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条款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说明详见《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改说明》(见附件四)。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 2026 年 3 月 16 日,即 2026 年 3 月 16 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本次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方式为书面纸质表决,基金管理人可以新增其他投票方式并公告,纸质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如下:

1. 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ongdefund.com)、中国证监会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等方式获取表决票。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 (1) 不向个人投资者销售,无个人投资者;
 - (2) 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下同),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需经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授权代表、商业登记证明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文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3) 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如代理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 (5) 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 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前述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达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基金管理人的指定联系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收件人: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25 号 5 层
联系人:王娟
联系电话:010-59850133
邮政编码:100088

还应及时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方式送达的,以挂号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五、计票
1. 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即 2026 年 4 月 28 日)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并形成决议,如基金托管人拒绝或怠于监督,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 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且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平等的表决权。

3. 表决票效力认定如下:
(1) 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次会议通知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2) 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棱不清,无法判断或意见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的,视为弃权表决,但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应当计入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3) 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楚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有效授权的授权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4) 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下列原则处理:
1) 送达时间不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2) 送达时间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作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视为弃权表决票,但计入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3) 送达时间“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规定的时间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的时间为准。

(5) 委托人已进行授权委托,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有效表决票为准,授权视为无效。

六、决议生效条件
1. 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 《关于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条款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基金份额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

3.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

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出席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且不能成功召开,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如增加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届时发布的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 召集人: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娟
联系电话:010-59850133
客服电话:4009-100-888
传真:010-59850195
网址:www.hongdefund.com

2.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公证机构:北京市方圆公证处

联系人:崔军
联系电话:010-83176222

16. 见证律师: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 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 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查询,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 4009-100-888 咨询。

3.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请由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如有必要,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对本公告相关事项进行补充说明。

附件一:《关于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条款的议案》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三: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四:《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改说明》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七日

一、《基金合同》修订内容

修改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首页	【本基金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删除
第一部分 前言	六、本基金允许单一投资者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50%,且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	删除
	11.《销售办法》:指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3 月 15 日颁布、同年 6 月 1 日实施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不时修订做出的修订	11.《销售办法》:指中国证监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颁布、同年 10 月 1 日实施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16. 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16. 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第二部分 释义	20.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指符合《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0.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指符合《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1. 投资者、投资人:指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发起资金提供方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的合称	21. 投资者、投资人:指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发起资金提供方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的合称
	十一、其他事项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者超过 50%,且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删除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十一、基金的存续运作 4. 基金暂停运作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决定终止基金合同,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一、基金的存续运作 4. 基金暂停运作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决定终止基金合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第四部分 基金份额的发售	3. 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发起资金提供方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3. 发售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发起资金提供方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七、拒绝申购的情形 7. 个人投资者申购。	七、拒绝申购的情形 7. 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50%,或者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变相规避 50%比例要求的申购。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的权利与义务 2. 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6) 按照约定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的会计账簿、报表、记录和其他相关资料 15 年以上;	一、基金管理人的权利与义务 (二) 基金管理人的权利与义务 2. 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6) 按照约定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的会计账簿、报表、记录和其他相关资料不低于法律法规规定的最低期限;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1. 组合限制 …… (11) 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进行债券回购的最长期限为 1 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1. 组合限制 …… 删除并修改后续序号
第十三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随着法律法规和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如上述业绩比较基准不适用本基金,或者市场上出现更优的业绩比较基准,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审慎原则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基金管理人可以变更业绩比较基准,但应在取得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及时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随着法律法规和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如上述业绩比较基准不适用本基金,或者市场上出现更优的业绩比较基准,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审慎原则变更业绩比较基准,但应在取得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及时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第十六部分 基金收益分配与支付	基金红利发放日按照收益分配基准日(即可供分配利润计算截止日)的到账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删除
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费用及税收	“十二、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和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充分披露基金的相关风险并揭示相关风险,说明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者超过 50%,本基金不向不符合规定的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删除并修改后续序号
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变更基金合同涉及的法律法规规定或本基金合同约定的变更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成员由基金管理人或临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 5. 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 6 个月。	一、变更基金合同涉及的法律法规规定或本基金合同约定的变更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成员由基金管理人或临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 6. 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 6 个月,但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变现的,清算期限可以相应顺延。
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规定由基金托管人保存 15 年以上。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规定由基金托管人保存 15 年以上。
	(根据正文修改,修改基金合同摘要的对内内容,重复内容不再赘述)。	

二、《托管协议》修订内容

修改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订立本协议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7 号〈托管协议的内容与格式〉》、《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	订立本协议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7 号〈托管协议的内容与格式〉》、《泓德裕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
二、基金托管协议的依据、目的和原则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的监督和责任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各自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下述基金投资比例进行监督: (2) 本基金投资组合范围:以下投资限制: …… k. 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在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中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 1 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2. 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下述基金投资比例进行监督: (2) 本基金投资组合范围:以下投资限制: …… 删除并修改后续序号
五、基金财产保管	资产托管专户的管理应符合《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现金管理暂行条例》、《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规定》、《支付结算办法》以及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相关规定。	资产托管专户的管理应符合《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现金管理暂行条例》、《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规定》、《支付结算办法》以及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相关规定。
十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保管	基金托管人以电子数据形式妥善保管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持有期限、持有份额、基金托管人不得将所保管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姓名用于基金托管业务以外的其他用途,并应遵守保密义务。	基金托管人以电子数据形式妥善保管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持有期限、持有份额,基金托管人不得将所保管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姓名用于基金托管业务以外的其他用途,并应遵守保密义务。
十三、基金有关文件和资料的保管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各自依照职责完整保管原始凭证、记账凭证、基金账簿、交易记录和其他资料,保存期限不少于 15 年,对相关账户负有保管义务,如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和司法机构规定的其它资料除外。其中,基金管理人应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簿、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基金托管人应保存基金托管业务活动的记录、账簿、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各自依照职责完整保管原始凭证、记账凭证、基金账簿、交易记录和其他资料,保存期限不少于 15 年,对相关账户负有保管义务,如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和司法机构规定的其它资料除外。其中,基金管理人应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簿、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基金托管人应保存基金托管业务活动的记录、账簿、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十六、基金托管协议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1. 托管协议的变更程序 本协议双方当事人经协商一致,可以对协议的内容进行变更。变更后的托管协议,其内容不得与《基金合同》的规定有任何冲突,基金托管协议的变更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2.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由基金管理人或临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 5. 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 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 6 个月,但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变现的,清算期限可以相应顺延。	1. 托管协议的变更程序 本协议双方当事人经协商一致,可以对协议的内容进行变更。变更后的托管协议,其内容不得与《基金合同》的规定有任何冲突,基金托管协议的变更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2.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由基金管理人或临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 5. 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 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 6 个月,但本基金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变现的,清算期限可以相应顺延。
十六、基金托管协议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规定由基金托管人保存 15 年以上。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规定由基金托管人保存 15 年以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泓德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A 类份额溢价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截至 2026 年 3 月 1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午间收盘,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泓德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份额(基金代码:LOF1227,场内简称:红利优选;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 A 类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持续偏离公允价值,本基金 A 类份额有权采取向上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临时公告为准。

为保障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提示如下:

1. 本基金为上市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通过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赎回价格以有效申购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信息披露平台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
2. 本基金 A 类份额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3. 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公司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规范运作。
4. 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披露尚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公司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者有风险,选择须谨慎。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七日